

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15000 吨锻件加工项目（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9 月 28 日，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15000 吨锻件加工项目（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次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环保设施单位（常州明炬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 15000 吨锻件加工项目（部分）
- （2）建设地点：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
- （3）项目性质：新建；占地面积：4027m²
- （4）投资总额：500 万元
- （5）工作时数：一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6）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1	锻件	15000 吨/年	5000 吨/年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2月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蓝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0吨锻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0年1月3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武行审投环〔2020〕9号）。

2020年2月该项目开工建设，2021年5月已部分建成，2021年8月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进行调试。经调试，该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企业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企业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4.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15000吨锻件加工项目”的部分验收，既年产5000吨锻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对比原环评及其批复，企业实际建成后发生以下变动：

（1）生产设备的调整

①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新增一台1600T的摩擦压力机代替原环评中2台600T的摩擦压力机，已满足产品规格的需求，但不新增加产品的产能。

②较原环评减少2台铣床暂未建设，目前产品不需要铣床加工，不影响生产能力。

（2）平面布局的调整

为了便于物料运输，一般固废堆场的位置由原环评1#车间东南角调整至2#车间西北侧，贮存面积不变，仅位置发生变化。卫生防护距离为1#车间外扩100m，经现场核查，该范围内无敏感点。

（3）废气设施的调整

为进一步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现行环保要求，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由原环评低氮燃烧改为SCR脱硝设备，纳入登记表管理，不降低去除效率。

（4）原辅材料的增加

SCR脱硝装置使用尿素溶液作为还原剂，规格为10kg/桶，一天用150kg尿素

溶液，年使用量约为22.5t。

（5）固体废物的增加

SCR脱硝装置使用尿素溶液作为还原剂，每只尿素空桶约0.05kg，年产生量约为0.12t，尿素空桶外售综合利用，未新增污染物，未导致不利影响增加。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发生的上述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出租方污水接管口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入武南河。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加热工段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加热工段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过 SCR 脱硝设备处理，尾气经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1#排气筒出口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折算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19）表 1 常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圆锯机、摩擦压力机、液压机、锯床、车床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我公司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标准，南侧紧邻邻厂不具备监测条件。敏感点大蒲岸村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氧化铁皮、尿素空桶均收集综合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抹布跟手套由环卫清运；废乳化液、废矿物油均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常州永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催化剂现暂未更换，后期更换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

本项目厂区内已建设危废仓库一座，位于 1#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为 20m²，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各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液体危废均设置托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的相关要求。

厂区内已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 座，位于 2#车间西北侧，占地面积 3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五）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1、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中未作相关要求。

2、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污水接管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自建废气排放口 1 个，均按规范化的要求设置环保标识牌。

3、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车间及厂区已设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4、排污许可证

企业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号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
91320412346127383P001W。

5、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车间外扩 100 米范围形成的包络范围，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人员，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从而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31 日对本次验收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接管口污水中各污染物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1#排气筒出口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同时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折算浓度也均符合《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19）表 1 常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标准，南侧紧邻邻厂不具备监测条件。敏感点大蒲岸村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东、西、北厂界及敏感点昼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面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锻件加工项目（部分）”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同意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锻件加工项目（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全过程的管理，完善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常州市迈卡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